

泰信中证 2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2 月 13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信中证 200 指数	基金代码	290010
基金管理人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6 月 9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赎回
基金经理	朱志权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1995 年 7 月 3 日
基金经理	张海涛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 年 1 月 9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20 年 9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财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和报送解决方案。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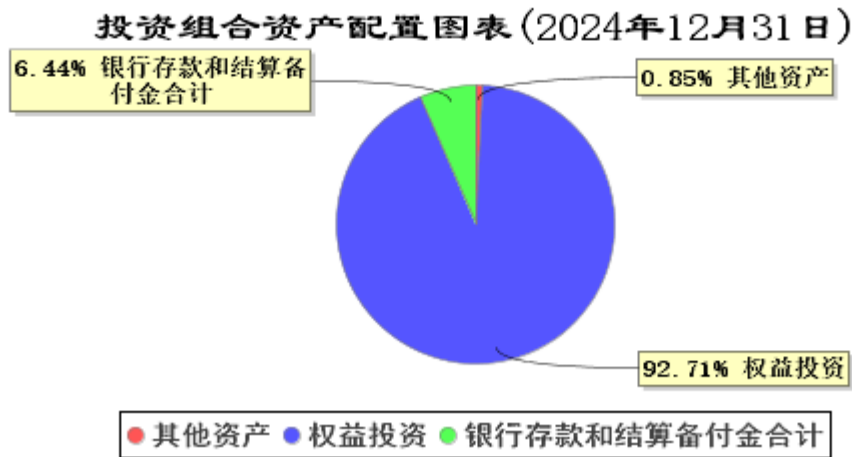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方法,通过严格的投资流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
投资范围	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其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组合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 90%。现金以及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在中证 200 指数中的成份股的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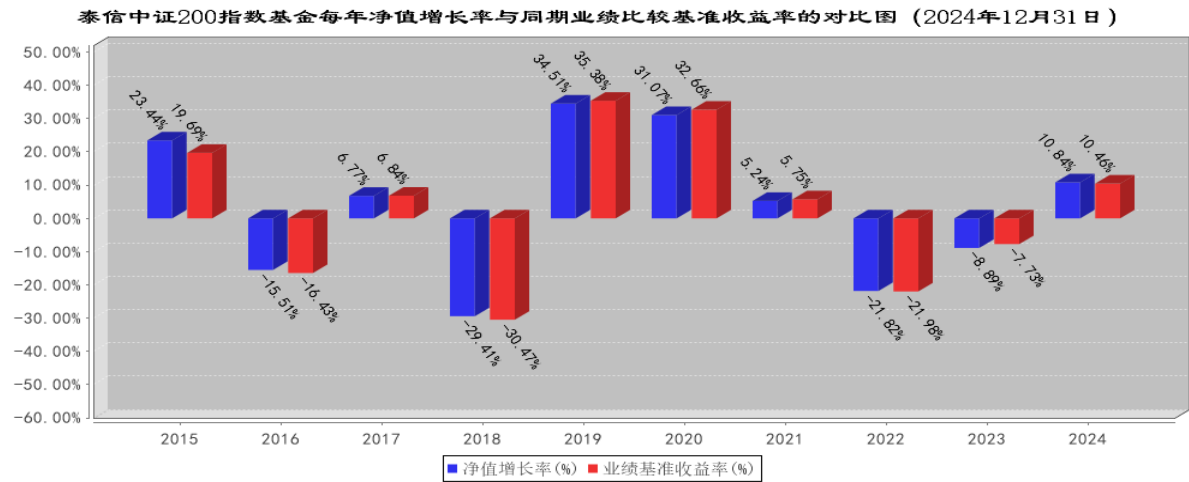
	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和跟踪中证 200 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200 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其风险因素主要来自于市场风险和跟踪误差的风险。

注：详见《泰信中证 2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M<500,000	1.2%

(前收费)	$500,000 \leq M < 2,000,000$	0.8%
	$2,000,000 \leq M < 5,000,000$	0.4%
	$M \geq 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天	1.5%
	$7 \text{ 天} \leq N < 365 \text{ 天}$	0.50%
	$1 \text{ 年} \leq N < 2 \text{ 年}$	0.25%
	$N \geq 2 \text{ 年}$	0%

注：1、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2、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7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36,2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指数许可使用费	0.02%	年下限金额： 200,000.00 元	指数编制公司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审计费等，按照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费用的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8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一) 市场风险

证券价格因受各种因素的影响而引起波动，将使本基金资产面临潜在的风险，主要包括：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地区政策等的变化会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从而导致债券和股

票市场的价格波动，影响基金收益，产生投资风险。

2、经济周期风险

随着经济运行的周期性变化，证券市场的收益水平也呈周期性变化。基金投资于上市公司股票与债权，收益水平也会随之变化，从而产生风险。

3、利率风险

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利率直接影响着债券的价格和收益率，影响着企业的融资成本和利润。基金投资于债券和股票，其收益水平会受到利率变化的影响。

4、上市公司经营风险

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如管理能力、行业竞争、市场前景、技术更新、新产品研究开发等都会导致公司盈利发生变化。如果基金所投资的上市公司经营不善，其股票价格可能下跌，或者能够用于分配的利润减少，使基金投资收益下降。虽然基金可以通过投资多样化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避免。

5、购买力风险

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将主要通过现金形式来分配，而现金可能因为通货膨胀因素而使其购买力下降，从而使基金的实际收益下降。

6、再投资风险

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所得的利息收入进行再投资时，将获得比之前较低的收益率。再投资风险反映了利率下降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利息收入再投资收益的影响，这与利率上升所带来的风险互为消长。

7、国际竞争风险

随着对外开放程度的不断提高，我国上市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必将面临来自国际市场上具有同类技术、提供同类产品的企业的激烈竞争，部分上市公司可能会由于这种竞争而导致业绩下滑，造成其股票价格下跌，从而影响本基金的收益水平。

（二）管理风险

虽然基金管理人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前提下，以应有的职业道德勤勉尽职地为投资人服务，但是仍可能因基金管理人的知识、经验、研究、管理、判断、决策、技能以及信息占有不全面和具体操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失误等因素影响本基金的收益水平。

（三）流动性风险

指基金资产不能迅速、低成本地转变成现金，或者不能应付可能出现的投资者大额赎回的风险。

1、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基金持有的某些投资品种的流动性不佳、交易量不足，将会导致证券交易的执行难度提高，使得本基金在以指数权重为基础进行操作时，可能难以按计划买入或卖出相应的数量，或买入卖出行为对股价产生比较大的影响，增加建仓成本或变现成本。这种风险在出现个股停牌和涨跌停板等情况时表现得尤为突出。

2、本基金的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规模将随着基金投资人对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而不断波动。由于中国股票市场波动性较大，在市场下跌时经常出现交易量急剧减少的情况。若由于基金投资人的连续大量赎回，导致本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或被迫在不适当的价格大量抛售证券，将会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为了克服流动性风险，本基金将在坚持分散化投资和精选个股原则的基础上，通过一系列风险控制指标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的跟踪、防范和控制，但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完全避免此类风险。

（1）基金申购、赎回安排 本基金申购、赎回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招募说明书“六、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章节。

（2）拟投资市场、行业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 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同时本基金基于分散投资的原则在行业和个券方面未有高集中度的特征，综合评估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

(3) 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 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或巨额赎回份额占比情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同时,如本基金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开放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一定比例以上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其采取延期办理赎回申请的措施。

(4) 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程序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 在市场大幅波动、流动性枯竭等极端情况下发生无法应对投资者巨额赎回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将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为前提,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谨慎选取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收取短期赎回费、暂停基金估值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作为辅助措施。对于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使用,基金管理人将依照严格审批、审慎决策的原则,及时有效地对风险进行监测和评估,使用前经过内部审批程序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实际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时,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赎回款项支付等可能受到相应影响,基金管理人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操作,全面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重点投资于中证 200 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在具体投资管理中,本基金可能面临中证 200 指数成份股以及备选股所具有的特有风险,也可能由于股票投资比例较高而带来较高的系统性风险。

2、指数化投资风险

本基金采取指数化投资策略,被动跟踪标的指数。当指数下跌时,本基金面临基金净值和指数同步下跌的风险。

3、投资替代风险

因特殊情况(比如市场流动性不足、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如买入非成份股等)进行适当的替代,由此可能对基金产生不利影响。

4、跟踪偏离风险

以下因素可能导致基金投资组合的收益率无法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收益率:

(1) 基金运作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包括交易成本、市场冲击成本、管理费和托管费等;

(2) 基金发生申购或赎回:本基金在实际管理过程中由于投资者申购而增加的资金可能不能及时地转化为目标指数的成份股票、或在面临投资者赎回时无法将股票及时地转化为现金,这些情况使得本基金在跟踪指数时存在一定的跟踪偏离风险;

(3) 在指数化投资过程中,管理人对指数基金的管理能力,如跟踪技术手段、买入卖出的时机选择等都会对本基金的收益产生影响,从而影响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程度;

(4) 当标的指数调整成份股构成,或成份股公司发生配股、增发等行为导致该成份股在指数中的权重发生变化,或标的指数变更编制方法时,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可能暂时扩大与标的指数的构成差异,而且会产生相应的交易成本,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扩大;

(5) 基金参与新股申购、成份股派发现金股息、法律法规限制等其他可能导致跟踪误差的情形;

(6) 其他因素产生的跟踪误差。如因受到最低买入股数的限制,基金投资组合中个别股票的持有比例与标的指数中该股票的权重可能不完全相同;因缺乏卖空、对冲机制及其他工具造成的指数跟踪成本较大;因指数发布机构指数编制错误等产生的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

5、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

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但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可能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本基金净值表现与指数价格走势可能发生较大偏离。

6、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由指数编制机构发布并管理和维护,未来指数编制机构可能由于各种原因停止对指

数的管理和维护，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基金合同终止。投资人将面临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自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至解决方案确定并实施前，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该期间由于标的指数不再更新等原因可能导致指数表现与相关市场表现存在差异，影响投资收益。

7、成份股停牌的风险

标的指数成份股可能因各种原因临时或长期停牌，发生成份股停牌时可能面临如下风险：

1) 基金可能因无法及时调整投资组合而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扩大。

2) 在极端情况下，标的指数成份股可能大面积停牌，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卖出成份股以获取足额的符合要求的赎回款项，由此基金管理人可能采取暂停赎回的措施，投资者将面临无法赎回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的风险。

(五) 其他风险

1、因基金业务快速发展，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内控制度建立等方面不完善而产生的风险，例如，越权违规交易、会计部门欺诈、交易错误、IT 系统故障等风险。

2、在开放式基金的各种交易行为或者后台运作中，可能因为技术系统的故障或者差错而影响交易的正常进行或者导致投资者的利益受到影响。这种技术风险可能来自基金管理公司、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销售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等等。

3、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证券市场的运行，可能导致基金资产的损失。

4、金融市场危机、行业竞争、代销机构违约、托管人违约等超出基金管理人自身直接控制能力之外的风险，可能导致基金或者基金持有人利益受损。

5、公司主要业务人员（如基金经理）的离职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工作的连续性，并可能对基金运作产生影响。

6、由于法律法规方面的原因，某些市场行为受到限制或合同不能正常执行，导致基金资产的损失。

7、其他意外导致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址：<https://www.ft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8-5988，021-38784566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